

##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周口市淮阳区公安局

供应商（乙方）：周口众信计算机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周口市淮阳区公安局（2024 二批）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5G执法仪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海康威视、DSJ-HIKN1A1	100	台	4800.00	480000.00	
校时服务器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海康威视、DS-VEN11H-NTP	1	台	60000.00	60000.00	
多功能光端机	河南贝利易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贝利易达、BL-8E18P2GE4E	20	台	9880.00	197600.00	
智图测绘版国内永久版软件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智图测绘版	1	套	28500.00	28500.00	
16英寸笔记本电脑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联想、Y7000P	1	台	11200.00	11200.00	
相机镜头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P1	1	个	48700.00	48700.00	
小无人机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御3T	1	个	41500.00	41500.00	
喊话器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DJI Mavic 3行业系列喊话器	1	个	999.00	999.00	
穿越机畅飞套装（三电池版）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NEO	2	套	3499.00	6998.00	
Cellular模块（TD-LTE无线数据终端）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Cellular 模块	1	个	780.00	780.00	
智能飞行电池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御2 电池	1	个	1000.00	1000.00	
多功能收纳包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多功	1	个	1499.00	1499.00	



	能收纳包					
100W桌面充电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CDX265-100	2	个	450.00	900.00	
SD存储卡	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魔王、64G	6	个	90.00	540.00	
读卡器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绿联、多功能USB2.0	1	个	80.00	80.00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捌拾捌万零贰佰玖拾陆元整      ¥880296.00元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

**第三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 交货方法：乙方送货上门。
2. 到货地点：周口市淮阳区公安局
3. 产品的交货期限：20日历天。

**第四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捌拾捌万零贰佰玖拾陆元整      ¥880296.00元

**•第五条 付款条件**

具体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验收方法**

乙方安装调试后，在5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第七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1. 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1年，保修期从通过验收时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2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



## 2. 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第八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 第九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2.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赔偿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总价款的 1%。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一条 转让与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二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 第十三条 合同纠纷调处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李

2025年7月7日

供货人（乙方）（公章）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八一路中段88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9394568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八一路支行

账号：41050170284100000722



2025年7月7日

